

#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三发改招概〔2022〕4号

---

##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核准海润路（凤凰路至海润路跨铁路立交桥）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招标事项的通知

三亚城市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来文《关于核准海润路（凤凰路至海润路跨铁路立交桥）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招标事项的函》（三城投函〔2022〕168号）收悉。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规定，现就该项目招标有关事项核准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改造范围从海润路桥头至凤凰路，约1.0km；桥梁美化范围为海润桥两侧及桥体，约0.8km。

具体建设内容及规模如下：

1. 对现有车行道面层进行更新，铣刨加罩 4cm 厚 AC-13C 改性沥青混凝土，长约 1.0km；人行道整体改造升级，面积约为 6916m<sup>2</sup>。

2. 沿线绿化整体升级改造，绿化面积约为 4939m<sup>2</sup>，设置景观设施小品及公共座椅、垃圾桶、车挡等公共设施。

3. 现状沿线彩绘美化，包含高架桥饰面彩绘 8000 m<sup>2</sup>、高架管线外包 1035 m<sup>2</sup>、高架花箱更换 1874 个及花箱挡板喷涂 600 m<sup>2</sup>、电力箱彩绘 12 个、给水管线彩绘 3 个和更换沿街化妆井盖 190 个等。

4. 交叉口范围的多杆合一 4 处及公交站翻新 2 处。

5. 对沿线建筑外立面进行改造；桥体进行亮化设计。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车行道及人行道更新、景观设施小品、绿化景观、电气照明及沿街建筑立面改造提升等。

(二) 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1507.24 万元，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

## 二、公告方式

请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http://zw.hainan.gov.cn/ggzy/sy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等指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

## 三、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应采用合格制，对投标人资格进行确认，凡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全部成为正式投标人。

#### **四、评标工作**

评标委员会技术、经济专家应当在《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的评审。

建安工程应选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实行工程量清单计价和预算评审结论为招标控制价的制度，具体额度以备案的招标文件为准。评标结束后，中标候选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上公示。

#### **五、招标代理机构**

自行选择具有招标代理能力的招标代理机构。

#### **六、招标行业行政监督部门**

三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七、合同签订**

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与中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价与合同价必须一致。

#### **八、其他**

招标人在招标活动中对已核准的招标范围、招标组织形式、招标方式做出改变的，应重新申报核准。项目应在具备法律规定的招标条件后，才能开展招投标活动。

附件：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3月25日

(联系人：曹兆飞 联系电话：88232487 /18117613424)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政务中心。

---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3月25日印发

---

## 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海润路（凤凰路至海润路跨铁路立交桥） 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项目 单位	三亚城市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联系人	黎瑞炯	联系 电话	18976606788			总投资	1507.24				
中央投资		地方 配套				项目性 质(√)	审批	核准	备案		
		企业 自筹					√				
招标内容	单项合同估算金额	招标 方式 (√)	招 标 组 织 形 式 (√)		招 标 范 围 (√)		不招标				
		公 开	邀 请	自 行	委 托	全 部	部 分	×	原因和理由		
勘察	45.39						×	限额以下			
设计	40.26						×	限额以下			
监理	21.61						×	限额以下			
施工	1152.65	√			√	√					
重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项目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省、市有关规定，该项目的施工采用公开招标，勘察、设计、监理可采用国家和省相关法规中规定的方式发包。</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盖章）              2022年3月25日         </p>											
<p>注意事项：1、本表一式六份。双方各存一份，抄送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政务服务中心。2、项目招标应依法在指定媒体和网站公告。</p>											